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5 年 度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二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陕州公开采购-2025-36、SZGZ[2025]228-ZC158



采购人: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招标代理机构: 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2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7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29
第四章	评标办法35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41
第六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4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的委托,就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5 年度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况:
- 1、采购人: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 2、项目名称: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5 年度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二次)
 - 3、项目编号: 陕州公开采购-2025-36、SZGZ[2025]228-ZC158
- 4、服务内容: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5 年度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任务面积 6000 亩,作业区涉及 2 个林班,25 个小班,分别位于 17 林班 1—10 小班,19 林班 1-15 小班;(具体详见第四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 5、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 6、预算资金: ¥2280000.00 元

最高限价: 228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
11, 3	F. 4	区 石柳		(元)
1	SZGZ[2025]228-ZC1 58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 林场 2025 年度全国森林可 持续经营试点项目(二次)	2280000.00	2280000.00

- 7、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已落实
- 8、计划工期: 合同签订后 80 日历天内完成
- 9、服务地点:三门峡市陕州区

- 10、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 11、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12、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在中国境内注册且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真实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 3.2、具有履行本项目服务内容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服务能力;
 - 3.3、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员工;
- 3.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查询信息应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 查询时间必须是招标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 3.5、提供供应商企业及法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 3.6、提供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供应商自行承诺;
- 3.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 ov.cn)】,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注:查询时间必须是公告发布之后开标之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 3.8、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 3.9、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企业做无效标处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和复查。

- 三、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 1、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网址: 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 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相关资料: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 1/20231102/4defc9b5-408e-47f2-9e9f-1f376a06ee1f.html

-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手册: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 0200325/1d4d9bd4-82a2-4284-b2f7-428c4c69ef58.html
 - 2、文件下载时间: 202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
 - 3、本项目为全电子招标,不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 四、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 9]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 五、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地点:
- 1. 时间: 2025年12月02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三门峡市陕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其他补充事项:

- 1.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 2.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 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 3.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 019】4号)第6条的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 4.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 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请完善主体库。
- 5. 评标打分部分: 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 6. 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 7. 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发出中标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

南省政府采购网》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地址:三门峡市陕州区

联系人: 郑雪峰

联系方式:137810134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93号楼9层

联系人: 张国强

联系电话: 185398156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国强

联系方式: 18539815608

4.监督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 0398-3839210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	监督单位	监督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 0398-3839210
1.1	采购人	采购人: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地址: 三门峡市陕州区 联系人: 郑雪峰 联系方式: 13781013425
1.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诺天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93号楼 9层 联系人:张国强 联系电话:18539815608
1.3	项目名称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5 年度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 试点项目(二次)
1.4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5	服务内容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5 年度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 试点项目任务面积 6000 亩,作业区涉及 2 个林班,25 个小班, 分别位于 17 林班 1—10 小班, 19 林班 1-15 小班; (具体详 见第四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1.6	预算金额	¥2280000.00元
1.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且已落实
1.8	计划工期	合同签订后 80 日历天内完成
1.9	服务地点	三门峡市陕州区
1.10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1.11	投标保证金	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ı				
1.12	是否接受进口	否			
	采购项目需要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1. 13	落实的政府采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系			
	购政策	购政策			
1.14	是否退还投标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1.14	文件	於应问她又的 汉 你又什不比个你与自均不了这是			
	投标人的资				
2. 1	质、能力和应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部分			
	具备条件				
2.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2. 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4	质疑	投标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否则,将被视为			
		认可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2.5	采购人书面澄 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如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变更公告方式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发出,并发布在本次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投标供应商应实时关注并及时下载。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02日08时30分			
2.7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2.8	分包	不允许			
2. 9	偏离	/			
2. 10	构成招标文件 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性文件(如有)			
2. 11	近年完成的类 似项目年份要	2022年1月1日以来			

	求	
2. 12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或签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为准; 2、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盖章时,以加盖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印章为准;
2. 13	是否接受联合 体投标	否
2. 14	履约保证金	无
3.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12月02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地点: 三门峡市陕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3.2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 5 人, 采购人代表 1 人, 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4 人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 3	是否授权评标 委员会确定中 标供应商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3.4	付款方式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为准,甲乙双方共同协定。
3. 5	无效标条件	1、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2、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 3、电子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投标报价低于成本、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5、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6、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6	重新招标的其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

	他情形	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 7	本项目所属行业	划定标准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本项目采购标的属于农、林、牧、渔业。				
4.1	代理费	1.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代理服务费,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 2. 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投标文件(上传稿)纸质资料两套,需加盖单位公章,胶装成册。				
4.2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http://t.cn/A6ZvtVob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一、电子化投标(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二)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 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 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 4009980000

- (四)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 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 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 /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 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

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 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 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 标。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通过开标大厅对话框提出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接受投标人的质疑通过开标大厅对话框进行答复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发起质疑。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未收到回复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 注: 投标属于企业自主行为, 代理机构无义务必须通知到每

个供应商进行澄清答疑等问题。在开标及评审过程中,供应 商若出现澄清答疑等问题未及时回复导致文件无效或废标, 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 (一)投标人应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 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 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一、总则

- 1、项目概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投标费用
- 2.1 投标供应商承担其电子化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3、定义及解释
- 3.1 货物: 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设备、工具、备品备件、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3.2 服务: 系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验收、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 及其他伴随服务。
 - 3.3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4 采购代理机构: 指受招标人委托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 3.5 投标人: 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并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 3.6公章——指投标人的行政章,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加盖其他印鉴的投标文件(如合同章、投标专用章、有序号的章等印鉴)。
 - 3.7天(日)——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
- 3.8 偏离(或偏差): 投标文件的响应相对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 劣于的,为负偏离。

- 4、合格的投标供应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保证
- 5.1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电子化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二、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的组成
- 6.1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内容、采购项目要求、评标及定标、合同样本、投标文件格式及发出的补充性文件。
- 6.2 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电子化投标文件和资料的,或者电子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电子化投标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己负责。

7、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代理机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否则,将被视为认可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 8、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需要可以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内容都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址上公布。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 8.2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 8.3 为使投标人在编写 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 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址上公布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 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 间。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编制

9、特别说明

9.1 投标语言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 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文件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 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2 计量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和文件均应是真实的和有效的,如有作假,则将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若中标后被发现有上述行为的,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且该投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 9.4 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 9.5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电子版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化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化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化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收。
 - 10、投标货物和服务的文件
 - 10.1 投标货物合格文件:
 - 10.1.1产品主要技术参数、产地来源表等资料。
- 10.2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招标文件中参数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应逐项填写"技术参数偏离表",投标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要求有偏离的,应详细说明偏离情况。
 - 11、投标有效期
 - 11.1 电子化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时起开始生效,投标有效期为60天。
-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信函、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且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
 - 12、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投标承诺函、 投标供应商情况、综合标、其他资料等;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13、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
- 13.1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政府采购项目文件格式后缀为. 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政府采购项目文件格式后缀为. 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供应商随身携带。
 - 14、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署
- 14.1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四、电子化投标文件的上传

15、投标文件上传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电子化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 16、投标截止时间
- 16.1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 16.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8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16.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少于3个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 16.4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16.4.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投标文件。

五、开标

17、开标

- 17.1 采购人按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供应商参加。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在有关部门监督下进行。
 - 17.2 开标程序:
 - 17.2.1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 17.2.2 介绍本项目的情况;
 - 17.2.3 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 17.2.4 介绍参会的采购人、监督人等与会人员;
- 17.2.5 开标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电子化投标文件,按时在线解密。解密全部完成后,向所有投标供应商公布投标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 17.3 开标会议结束,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1 项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 17.4 采购人将符合资格审查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提交于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 17.5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17.5.1 电子化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的为无效电子化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因投标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供应商 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化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有权要 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电子化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电子化投标 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 17.5.2 若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后,有效电子投标文件不足三家的,本项目应予废标。
 - 17.5.3 采购人将有效电子化投标文件,送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比较。

六、评标

- 18、评标委员会
- 18.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 18.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5人,采购人代表1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4

人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与投标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 18.3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工作在相关部门监督下,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 19、评标过程的保密
- 19.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 19.2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9.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供应商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0、评标纪律

- 20.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不得透露对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
- 20.2 除投标须知第 25 条款的规定以外,开标以后至授予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投标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电子化投标文件有关的问题主动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发生联系。
- 20.3 如果投标供应商试图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施加影响,则将导致该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被拒绝。

21、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为有助于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电子化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2、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22.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电子化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电子化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供应商的义务方面没有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差异或保留将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

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 22.2 如果电子化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22.3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技术方案、技术参数模糊响应或虚假响应,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代表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2.5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 (2)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
 - (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4)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 方式投标的;
 -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8)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
 - 22.6 废标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有下列条件之一的,应予 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4)未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23、电子化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 2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23.1.1 电子化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3.1.2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3.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 24.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 2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 化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 24.2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招投标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制定本次招标评标办法。并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比。
- 24.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就电子化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 24.4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或最高的投标供应商。
- 24.5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 24.6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 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 序排列。技术指标仍相同的,按商务标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以上各项都相同的,由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供应商。

七、定标、授予合同

- 25、合同授予标准
- 25.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评标办法确定的中标供应商。
- 25.2 评标委员会经采购人授权,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当确定中标的中标供应商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 26、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 26.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价格、交货时间、售后服务等。
 - 27、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利
 - 27.1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或最高的中标候选人。
 - 28、中标通知
- 28.1 采购人和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项目评审结束后,当天内完成评标报告报送、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确定、中标公告发布、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等工作。
- 28.2《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9、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 29.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订立书面采购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29.2 中标供应商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并做出相应的处罚,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0. 纪律和监督
 - 3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 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30.2 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 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项目招标文件"评 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 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30.5 质疑

投标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请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将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 否则,将被视为认可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

30.6 投诉

投标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 有权向采购人纪检监察部门投诉、必须实名举报。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提出的投诉内容 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监督机构将按国 家有关规定予以答复。

30.7 处罚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投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成员及相关人员等参与招投标活动 的各单位及个人,均应在招标、投标、合同执行等过程中保持廉洁并遵守职业道德; 如不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或有腐败、欺诈行为,将按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因中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串标、围标或采用其他违法行为获取中标的,一旦被有关单位发现,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中标人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所带来的一切损失。

30.8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30.9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标准

项目类型/(金额万元)	工程	货物	服务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	1.20%	1.70%	1.70%

100-500 万元 (含 500 万元)	1.00%	1.20%	1.20%
5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0.70%	0.80%	0.70%
1000-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0.40%	0.50%	0.40%
5000 万元1 亿元(含 1 亿元)	0. 25%	0.30%	0.25%
1 亿5 亿元(含 5 亿元)	0.10%	0.10%	0.10%
5 亿10 亿元(含 10 亿元)	0. 045%	0. 045%	0.045%
10 亿50 亿元(含 50 亿元)	0.010%	0.010%	0.010%
50 亿100 亿元(含 100 亿元)	0.008%	0.008%	0.008%
100 亿元以上	0. 004%	0. 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金额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基准价格,不含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或标底的编制费用。

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项目预算金额(招标控制价)为10000万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如下:

100 万元×1.2%=1.2 万元

(500-100) 万元×1.0%=4 万元

(1000-500) × 0.7%=3.5 万元

(5000-1000) ×0.4%=16万元

(10000-5000) × 0.25%=12.5 万元合计收费=1.2+4+3.5+16+12.5=37.2 万元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3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 3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31.3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 31.4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附件 1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丁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建规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14. 久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令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 *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日 旭 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即攻亚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i>往克</i> 训,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i>克ス わ</i> わ 、山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技术服务 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发经营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等珊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 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

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 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2: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27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 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 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5 年度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任务面积 6000 亩,作业区涉及 2 个林班,25 个小班,分别位于 17 林班 1—10 小班,19 林班 1—15 小班。作业设计区优势树种为硬阔、栎类等,郁闭度 0.8 以上,天然更新幼苗幼树密度平均约 250 株/公顷,龄组为中龄林,林分起源为天然林,林种为防护林。作业区域不涉及国家一级公益林。

本项目作业林分经营目标设定为:通过调整现有天然次生林的树种组成,保护和促进幼苗幼树生长,进而改善林分生长条件,促进林木生长发育,维持和丰富生物多样性,加快培育形成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多功能森林生态系统。

二、服务要求及工艺要求

1、作业方式选择

根据作业区林分生长阶段、林分特点、天然林经营目标和经营条件,特别是 林下天然更新不良,后备资源缺乏,幼苗幼树急需保护和培育的特点,采用以疏 伐为主,人工促进天然更新为辅的作业技术措施。

2、作业要点

2.1 疏伐

疏伐作业方式: 先进行林木分级, 小班内林木级别分为 5 级。

I级木:又称优势木,林木的直径最大,树高最高,树冠处于林冠上部,占用空间最大,受光最多,几乎不受挤压。

II 级木: 又称亚优势木, 直径、树高仅次于优势木, 树冠稍高于林冠层的平均高度, 侧方稍受挤压。

III级木:又称中等木,直径、树高均为中等大小,树冠构成林冠主体,侧方 受一定挤压。

IV级木:又称被压木,树干纤细,树冠窄小且偏冠,树冠处于林冠层平均高度以下,通常对光、营养的需求不足。

V级木:又称濒死木、枯死木,处于林冠层以下,接受不到正常的光照,生长衰弱,接近死亡或已经死亡。

主要技术措施:林木分级后,对采伐木进行标记,先打号、后采伐。采伐作业顺序为保留 I、II级,采伐IV、V级,III级木看情况采伐过密的林木。采伐林木在胸径 1.3 米处采用红色油漆对干扰树进行标号(也称采伐号树),并沿地面在干扰树根部向上垂直喷 10cm 红色油漆,作为检查伐桩标记;枯立木、倒木(枯倒木)可不做油漆标记但要通知施工人员全部采伐;全林做到先标号后砍伐,由施工人员按标号实施采伐作业。采伐按照由山下向山上的顺序进行采伐作业,采伐时必须注意安全,做到定向伐木,根据树木的位置、胸径大小、倾斜程度科学确定林木伐倒方向。采伐时必须注意安全,严格按照有关规程的要求进行造材,确保木材合理利用,提高经济效益。

疏伐主要针对IV级、V级木开展,同时开展定株作业。

尽量保留该区域实生起源的其他硬阔、常绿树种、针叶树木等,但如果其他 硬阔林木密度较大间距较近,也应进行适当疏伐。

2.2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主要采取清除妨碍有培养前途的实生起源的幼树、幼苗生长的灌木、藤条和大型杂草的作业方式。人工促进天然更新株数比例按现有天然更新幼苗幼树数量的30%(有培养前途的实生起源的幼树、幼苗,且被大型灌木和草本抑制生长),其余70%幼苗幼树不需要处理,可以正常生长。

主要技术措施:

- (1) 割除妨碍目的树种幼树的藤本植物。
- (2) 割除妨碍有培养前途的实生幼苗生长的灌木和高大草本,只需要割除 幼苗周边1米左右范围的灌木、藤条和杂草,避免全面割灌除草。
 - (3) 禁止采伐 5cm 以下实生且有培养前途的幼树。
- (4)割灌除草必须综合考虑防止水土流失、促进天然更新、保护生物多样性等,保护珍稀物种,保留天然更新目的树种的幼苗和幼树。
 - 2.3 作业步骤
 - 1、疏伐作业

疏伐实行林木分级,采伐木顺序为: V级木、IV级木、III(必要时)级木;保留木顺序为: I级木、III级木。林木分级后,对采伐木进行标记,先打号、后采伐。

本次的采伐株数强度在20%-30%之间, 蓄积强度在5%-10%之间。

采伐作业严格按照规范程序进行,依次完成以下步骤:

- (1) 伐除密度过大、生长不良的林木, 同密留匀、去劣留优。
- (2)作业时主要保护林中有培养前途的实生幼树,确保目标林分结构优化。
- (3) 作业过程中严格防止错伐、漏伐、越界采伐和超额采伐等情况。
- 2人工促进天然更新作业

只需割除妨碍有培养前途的实生起源的幼树藤本植物,割除妨碍有培养前途 的实生幼苗生长周边1米左右范围的灌木、藤条和杂草,避免全面割灌除草。

(1) 优先手工除草:在距幼苗 30 厘米以内,建议采用手工(如拔除、用小镰刀割除)作业,防止机械损伤树干和根系。

(2) 机械割灌: 30 厘米至1米范围内,可使用割灌机低速割除,刀头保持与地面平行,割草高度距地面3—5 厘米,避免翻土、刮伤树皮。

作业时始终保持对幼苗或幼树的可见性,避免机械或工具碰撞。割下的杂草及时清理,集中堆放于指定地点,防止堆积在树苗周围引发病害或虫害。

3、间伐操作技术

间伐操作要采用科学的采集运技术,全面保护幼苗和幼树,具体操作要求如下:

- (1)提前判断树木倒伏方向,利用绳索保护幼树,避开保留木与作业路径, 精准控制倒向以减少损伤。
- (2) 采用"楂口+拉钩"配合技术确保倒伐方向可控。先从下坡方向下锯,锯口微上斜,锯深 1/3,再从上坡方向下锯,锯口微下斜,锯口相对至伐倒;
 - (3) 禁止劈裂、撕皮; 禁止采伐木砸压、支架、挂靠保留木;
 - (4) 伐根高度不超 10 公分;
 - (5) 采伐的机械设备在作业过程中应避免燃料、油料溢出,引起森林火灾。

4、采伐剩余物处理

由于作业林分为天然林且作业区坡度较大,采伐剩余物(如树枝、灌木、藤本、大草本等)不再运出,采伐剩余物或平铺在林内,或按一定间距均匀堆放在林内等方式处理。

5、质量指标控制

- 5.1 疏伐
 - (1) 施工中严禁改变采伐方式;
 - (2) 伐根不超过 10cm;
 - (3) 抚育采伐后郁闭度降低不超过 0.2:

- (4) 伐后林分郁闭度不低于 0.6;
- (5) 目的树种平均胸径不低于作业前平均胸径;
- (6) 林木分布均匀,不造成林窗、林中空地;
- (7) I级木、II级木数量不减少。
- 5.2 人工促进天然更新

采取人工促进天然更新后的林分应达到以下要求:

(1)影响有培养前途的实生起源的幼苗幼树和珍稀濒危树种幼苗幼树生长的杂灌杂草和藤本植物全部割除。

作业时,需要围绕目的树种幼苗幼树进行局部割灌,避免全面割灌。

(2)割灌除草施工要注重保护珍稀濒危树木、林窗处的实生起源的幼树幼苗及林下有生长潜力的幼树幼苗。

6、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致力于在满足经营需求的同时,最大程度降低对自然环境的干扰与破坏。作业区块多位于交通便利区域,已建成通达的公路系统与集材道路,仅需新建约5公里简易作业道路即可完成连接,避免大范围新辟道路带来的生态破坏。

在作业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执行定向伐倒、地面集材线路合理规划等技术措施,有效防止机械设备对保留木、林下植被及幼苗幼树的碾压和损伤,提升集材效率的同时降低人为扰动。此外,作业全过程严禁使用农药或其他化学药剂,从源头上防止对土壤、水体及森林生物群落造成潜在污染,保障森林生态系统的长期健康与可持续性。

7、生物多样性保护

在抚育间伐与人工促进天然更新作业中,将优先保护区域内具有生态价值和 景观意义的乡土树种及珍稀濒危植物,避免误伐或误清造成物种丧失。林下的自 然更新幼苗、实生苗和具有生长潜力的幼树应妥善避让与保护,不得随意清除。 发现有鸟类、兽类等野生动物活动迹象或巢穴的林木,也应予以重点标记与保留, 作为辅助树予以保护。

割灌作业中,应避免破坏林窗内有利于更新的植被,特别注意林下有培养前途的幼苗幼树的保护。作业完成后,将进一步加强林分管护与生物多样性监测,防控外来入侵物种扩散,维护本地物种多样性,提升森林生态系统的稳定性、抵御力与恢复力,为构建稳定、健康、多样的森林生态系统奠定坚实基础。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 1.1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中 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 合比较与评价。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 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按技术得分高的优先;技术得分也相 等,按商务标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以上各项都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名 第一的为中标供应商。
- 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 1.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就电子化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 2. 评分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暂行规定》,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按下列标准打分:第一部分:投标报价;第 二部分:技术部分评审;第三部分:商务部分评审。

投标供应商最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评审得分+商务评审得分。

- 3. 评审程序
- 3.1 资格审查

开标会议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要求, 对投标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 下一评标过程。符合的进入下一评标程序。

3.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有

一项不符合的,视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进入下一评标过程。

评标办法前附表

初步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0 1 1	形式评审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 1. 1	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JI. H. 117	在中国境内注册且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
		营业执照	真实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屋怎人曰纰事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
		履行合同能力	能力; (承诺书格式自拟)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
			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提供
		无控股、管理关系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查
		明	询信息应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资格评审标		等相关信息;查询时间必须是招标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
	准(由采购		间以前,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3. 1. 2	人或采购代	 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及近半年
5. 1. 2	理机构对投	· 项目页页八	社保证明);
	标单位进行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	提供供应商企业及法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资格审查)	当竞争行为承诺	承诺书
			提供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
		无行贿犯罪记录	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供应商自行承
			诺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
			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网站查询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
			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
			court.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

			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的供应商。【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		
			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		
			//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		
			gov. cn)】,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网页查询信息截图;(注:		
			查询时间必须是公告发布之后开标之前,查询结果清晰		
			可见)		
		其他内容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资料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 1. 3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报价	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其他内容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资料		

4. 本项目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分办法: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	投标报价: <u>30</u> 分 技术标: <u>55</u> 分 商务标: <u>15</u> 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号)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0 日) 11 《一门林子卧井日丛工丛》 上小儿担君北京京职士文字
			46 号)及《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
			境有关事项通知》(三财购(2021)14 号)及《三门峡市财政局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三
			财购(2022)9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20%的扣除,本项目小型、微型企业按 20% 扣除。对于中型企业的
			价格不予扣除。
			所投小微企业报价=所投小微企业报价×(1-20%)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
			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对于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
			微型企业,价格给予 20%的扣除。
			所投监狱企业报价=所投监狱企业报价×(1-20%)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
			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对于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价格给予 20%的扣除。
			所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报价=所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报
			价× (1-20%)
			同一供应商,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
			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备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
			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
			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
			无效投标处理。
			施工技术方案及措施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
	施工技术		 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得 8 分。
技术部分	方案及措	8分	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5分。
(55分)	施		
			内容基本完整,满足项目需要有所欠缺得 2 分。
			一 缺项不得分。

Т		
劳动力计划	7分	劳动力计划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 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4分。 内容基本完整,满足项目需要有所欠缺得1分。 缺项不得分。
主要施工机械计划	7分	主要施工机械计划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 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4分。 内容基本完整,满足项目需要有所欠缺得1分。 缺项不得分。
确保防火 设施安全 有效的措 施承诺		确保防火设施安全有效的措施承诺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 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4分。 内容基本完整,满足项目需要有所欠缺得1分。 缺项不得分。
确保安全 施工的技 术组织措 施	7分	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 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4分。 内容基本完整,满足项目需要有所欠缺得1分。 缺项不得分。
确保文明 施工的技 术组织措 施	7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 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4分。 内容基本完整,满足项目需要有所欠缺得1分。 缺项不得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7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 到位,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

	与措施		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4分。		
			内容基本完整,满足项目需要有所欠缺得1分。		
			缺项不得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		
	确保工期		到位,针对性强,充分满足项目需要得5分。		
	的技术组	5分	内容完整,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3分。		
	织措施		内容基本完整,满足项目需要有所欠缺得1分。		
			缺项不得分。		
	企业业绩	6分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签订时间合同为准)承担过林业类相关项目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6分。(投标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商务部分 (15分)	信用承诺	2分	企业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无串通投 无质量安全事故、拖欠工人工资投诉现象的信用承诺。		
(10))	服务能力 及优惠承 诺	7分	1、供应商提供农民工工资保障措施及承诺得2分; 2、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 承诺合理,详细得5分,优惠承诺较合理详细得2分,优惠承诺一 般得1分,缺项得0分。		

注: 1、以上各评分若有缺项,则该项得0分。

2、评标过程中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供应商 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原件扫描件为准。同时投标人应完善市场主体信息库中本项目投标 资料,其内容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计分办法

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 2 位,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供应商得分高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6. 定标

按评委计分结果,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并向采购人提供书面评标报告。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格式仅供参考)

双方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 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 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甲方:
乙方:
为保证
来具体实施完成。现签订如下合同:
一、实施地点与面积
二、实施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三、合同金额
单价为每亩 元,合同暂定价为 元。
四、验收及付款方式
验收:工程全部完工,由林业局组织具体实施验收。
付款:甲方按照省、县验收合格面积,依据工程竣工结算价给乙方支付工程
价款。
五、双方责任和义务
1、甲方派专人全程跟踪项目实施情况,督促防护林实施,及时掌握实施山
场的质量和进度。

- 2、对未按照有关规定要求操作的实施单位,甲方有权及时制止,并责令整改,整改不到位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取消项目补助。
- 3、防护林工程实施完毕,甲方协调林业部门组织技术人员对乙方的防护林 施工进行检查验收,并根据实地验收情况,开具验收单。
- 4、乙方积极向甲方报告实施工作进展情况,出现问题协助甲方尽快处理和 解决。
 - 5、乙方应做到安全生产,出现事故,将由乙方全部承担责任。
- 6、乙方接受、服从甲方及上级主管部门对防护林实施质量的指导、监督、 检查。
 - 7、防护林工程结束,经林业部门验收合格,获得项目资金。

六、本合同书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2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第六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mathfrak{D} \) \(\mathfr

投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目 录(格式自拟)

一、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	名称)						
	我们收到了_		<u>(</u> 项目名称	<u>()</u>	<u>(</u> 项目:	編号)	的采	购
文件	,经详细研究	1,我们决定	官参加该项	目的招标	采购活动	动并按	要求	提
交投	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	以下诸点并	产负法律责	任:			
	(1) 愿按照	招标文件中	规定的条	款和要求	,提供知	完成招	标文	件
规定	的全部工作,	此次投标	报价为人民	是币:大写	j :	,	小星	₹:
¥	元,计划	J工期:	,	服务地点	Ä:		,	质
量要	求:,	投标有效	期:	o				
	(2) 如果我	们的投标文	工件被接受	,我们将周	覆行招标	示文件	中规范	定
的各	项要求。							
	(3) 我们同:	意本招标文	件中有关	有效期的	规定。 対	口果中	标,	有
效期	延长至合同终	张止日止。						
	(4) 我们愿:	提供招标文	(件中要求	的所有文件	牛资料。			
	(5)我们已经	经详细审核	了全部招标	京文件,如	有需要活	登清的	问题	,
我们	同意按招标文	(件规定的	时间向采购	人提出。	逾期不	提,我	公司	同
意放	弃对这方面有	可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愿担	安《中华人	民共和国民	上法典》履	行自己的	的全部	责任	0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服务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		
1又你心1区川	小写:		
计划工期			
服务地点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备注			

注:投标报价仅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供应商: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亩)	单价 (亩/元)	总价 (元)	备注

注: 1、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服务、人工费、税金(含关税、增值税) 等其他一切费用;

2、此表格若不够用,可根据实际自行扩展表格;

供应商: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	名称:_			-
单位	性质:_			
地	址:_			
成立	时间:_	年		月
经营	期限:_			
姓	名:_	性别:	年龄:_	职务:
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_(投
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	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	方代理
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青、说明、补〕	E、递
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_投标
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拉	日。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	ᡮᠯ 。		

供应商: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五、投标承诺函

致: (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 有异议,已经在开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提出异议,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同时又参加招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 二、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目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成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 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贵单位带来优惠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四、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 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 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愿承担由此 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 供应商: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供应商情况

ir	1	/ 1、 及内·八二	, , , , , , _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邮箱	
组织机构类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七、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自拟,应逐页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八、技术标

九、商务标

十、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评分办法中提到的其他资料及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应逐页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十一、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正常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u>(标的名称)</u> ,属于	行业:承接企业为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u>人</u> ,营业收入为	<u>万元</u> ,资产总额为	<u>万元</u> ,属于 <u>(中</u>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	

2、<u>(标的名称)</u>,属于<u></u>行业:承接企业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u>人</u>,营业收入为<u>万元</u>,资产总额为<u>万元</u>,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 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 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取	关合会关于促进列	族人
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	141 号)的规	见定,本单位为名	合条
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	本单位参加	_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	提供
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付	洪其他残疾人福 和	引性单位制造的	的货物(不包括例	使用非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	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	实性负责。如有原	虚假,将依法:	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盖章)	•	
日期:	年_	月	